



周天勇：增收入稳增长人口应当向就业多生产率高处流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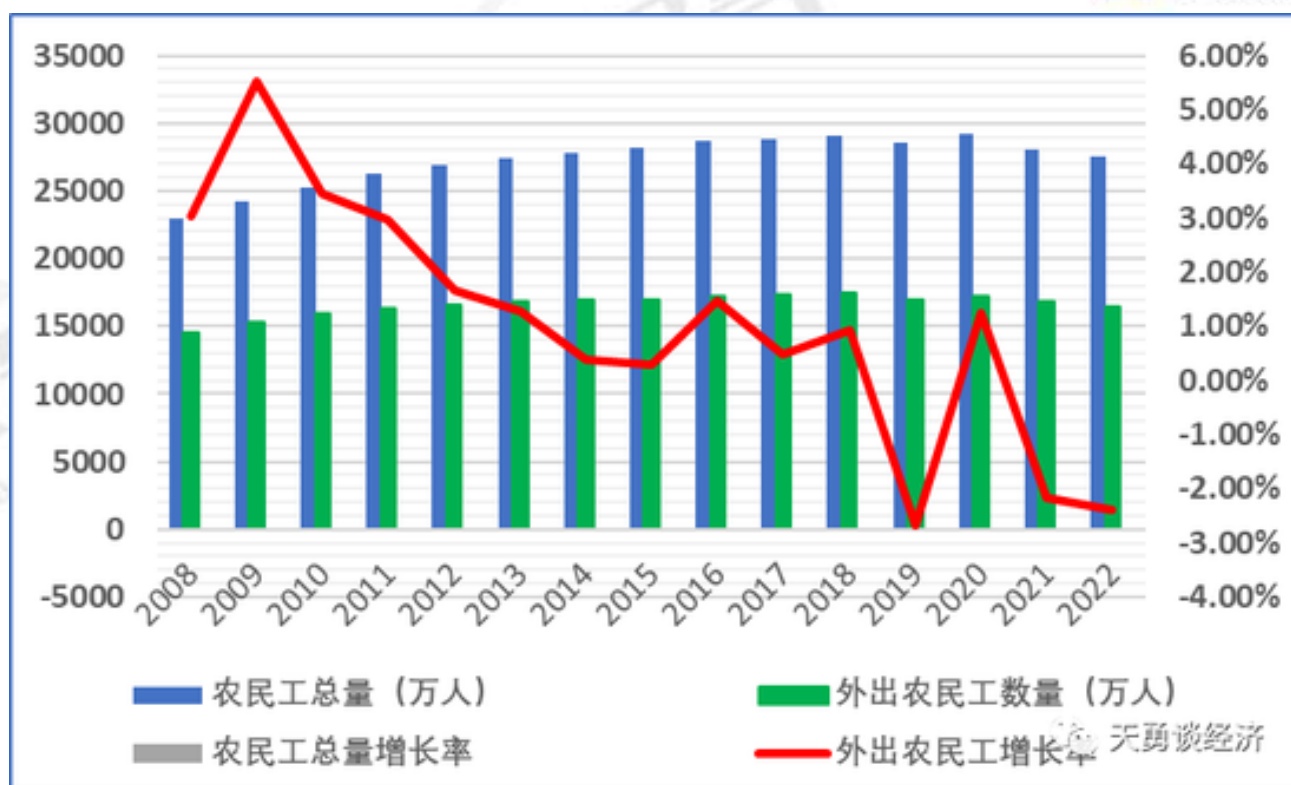
文/意见领袖专栏作家 周天勇

自 2001 年推进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以来，特别是第二个 10 年中的振兴乡村和农村全面脱困取得了世界瞩目的成就。受近三年疫情的影响，城镇失业率提高，经济增长下行。对此，一些学者提出，主要应当通过振兴乡村，加大集体组织力度、发展二三产业和建设基础设施，使人口和劳动力向农村回流，在农村增加就业，获得收入，增加消费，并且成为经济增长的新动能。这可能有误。笔者认为可能还是要以推进城市化为主，辅之于振兴乡村，才能真正做到稳就业增收稳消费稳增长。

一、乡村和农业是低生产率和低收入领域

农业向工业转型的二元结构理论，其核心表达的要义是：农村农业人口和劳动力向城市工商业迁移和流动，是一个不发达国家向发达国家迈进过程中，经济增长和发展的重要来源。并且迁移和流动速度越快，促进经济增长的动能就越大；反之，城市工商业人口和劳动力向农村农业流动，将成为经济增长速度下行的压力。

从下图可以看出，外出农民工的数量变化，是从高生产率多就业的城市、沿海和工商业向低收入农村、内陆和农业流动，这不能不能是一个居民收入增长放缓、消费不振、经济增长动力减弱和速度放慢的重要原因。



从今年初出口订单突然减少，东南沿海出口加工地区应聘多于招工需求的状况看，2023 又可能是一个人口回流农村农业的年份。

国际上人均 GDP 水平 12500 美元上下的国家，其城市化水平平均在 81% 左右，而且是市民化的城市化，农业劳动力就业比例平均在 7% 左右。中国 2021 年人均 GDP 为 12552 美元，常住人口城市化水平为 65%，户籍城市化水平 46% 左右，农业劳动力就业比例为 23%，与发展水平相同国家之间的差距分别为 22、35 和 16 个百分点。这一方面说明中国城市化滞后和农村农业剩余劳动力规模仍然过大，另一方面也意味着向城镇和工商业的迁移和流动还有很强的经济增长推动力。

不可抗拒的客观约束使发展中国家的农村和农业区域带有明显的低生产率、低收入和低消费特征。虽然人类不可一日无粮食无氧气，但是土地

面积的粮食和林木价值产出率很低；就发展工商产业看，农村居住分散点多，市场不密集且集中，生产资料和产成品运输规模小、间距短且装卸多，集聚和规模效益很低，分工协作成本高；城市水电路气和学医娱养等公共设施建设和政府服务运营相对成本小而受益人口集中，农村受益人口分散而成本高昂。绝大多数发展中国家的农村和农业，因为相对于土地人口和劳动力多，所以是相对于城市和工商业的低生产率低收入区域和产业。

与城镇和工商业比较，中国目前农村农业低生产率、低收入、低财富拥有、低消费水平状况更加严重。2021年，中国农业与工商业的劳动生产率差距为1：3.95，实验室计算的实际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差距为3.5：1，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差距为11：1，农村当地务工农民、外出城镇务工农民、城镇个体私营员工和城镇单位职工（包括国有单位、外资企业、其他上市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等）收入比为1：2.81：3.53：10.15，城乡户籍居民财产收入和拥有住宅财产数量之比分别为10.77：1和15.18：1，城乡居民消费支出比为2.23：1。

二、城乡结构变动扭曲与发展面临的困境

城市化滞后、农业就业比过高、农业生产率低下和农民收入低的深层次成因，在于阻碍迁移和流动的人口迁移管制体制和传统农村经济组织方式。一是从人口迁移和劳动力流动管理上看，由于城乡分割的户籍、教育、医疗、保障等体制阻碍，农村人口和农业劳动力比同样发展水平的国家分别多出31478万人和15000万人。二是农村集体土地所有制实现形式与

人口城乡流动分布和劳动力市场优化配置不相耦合，形成提高农村农业劳动生产率和农民收入水平的梗阻。具体解释就是在所有和使用双层农村集体经济体制下，虽然农民拥有宅基地和承包地的使用财产权，但当他向城镇迁移和流动时，无法以市场经济的方式交易退出，即得不到放弃使用财产权的补偿，不利于增强他们向城镇工商业迁移流动的经济能力，还会因迁移和流动丧失这些使用财产权。农村农业狭小领域中剩余过多的人口和劳动力，一个必然的后果就是产业的低生产率和农民的低收入。

由于农村人口向城镇迁移和劳动力向工商业流动，农村集体经济的载体减少，是一个无法抗拒的客观趋势。(1) 历史数据。农村自然村、行政村和常住人口分别从 1985 年的 386 万、94 万和 80757 万人，减少到了 2021 年的 236 万、49 万和 49835 万人，收缩幅度分别为 38.86%、47.90% 和 38.29%。37 年中，每天分别平均消失 111 个和 33 个自然村和行政村，农村常住人口每天减少 22897 人。(2) 未来仿真趋势。2037 年人口市民化水平推进到 90%，农村人口将减少为 13500 万人，自然村和行政村将分别下降至 64 万个和 13 万个；2050 年市民化水平推进到 95%，农村人口更是会减少到 6500 万，自然村和行政村将分别下降至 31 万个和 6.4 万个。

当前和未来，中国在城乡发展关系变动方面，存在不得不面对的难题。从上述分析看，虽然中国振兴乡村着力强化和固化目前的农村集体经济所有制组织形式，并且投入大量的资金建设配套齐全的基础设施，然而集体组织的绝大部分成员和美好村庄中的绝大部分居民却没有了。遇到的问题：

一是如果人口消失或者只剩下几个老人，那么农村集体组织还会存在吗，或者集体是谁的？二是如果人口减少和迁移使集体没有载体或者集体规模收缩，那么土地和其他集体财产最终会是谁的？

综上分析的结论是：应当顺应城市化和市场化的客观规律和趋势，将传统农村集体组织和所有制结构实现形式向农村集体所有制实现新形式转变，并大力推进人口和劳动迁移及流动配置户籍及其相关体制的改革。

三、深化农村组织、所有制形式和收入分配体制改革

深化农村集体组织体制改革，形成新的人口、劳动力、资本、技术、土地、房屋等能够城乡双向流动和置换的农村新集体社会和集体经济组织。

(1) 村民自治社会组织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相分离。前者协调农村自治社会事务，最重要的是，购买农村集体所有宅基地、农业用地、建设用地居住和投资创业的，成为农村新居民；虽然集体所有土地合作社的成员有农村宅基地和农业承包经营使用土地及其财产权，但其已经到城镇居住和工作，仍可以是土地合作社的成员，但不再是社区的村民。

(2) 成立新集体经济组织—农村土地合作社。坚持农村土地集体所有，土地所有权与土地使用权、财产权分离，农村全部土地所有权归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社行使土地资产管理并拥有部分土地经营权。

(3) 形成新的以集体经济为主、其他所有制并存的各类经济组织。除了基础的集体经济土地合作社外，农村各业形成家庭农林牧渔场、生产专

业性公司、服务合作社、个体私营企业、合伙企业、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公司，甚至新的大农业上市股份公司。

这里需要指出的是，与城市大工商业相比，农业生产和农村其他产业的特点是农机化后劳动力使用不多、要素组合方式不复杂、村民协作管理素质相对较低、产值规模较小、生产收益水平较低。经济学上的一个定理是小规模简单的生产方式，需要简单的组织方式与其相适应；如果以结构复杂的组织去组合、管理和经营小规模简单生产，其形成的净产出不能覆盖前者较高的组织成本，必定会亏损，复杂的组织方式难以为继。这就是过去人民公社、生产大队和生产小队等效率越来越低和被放弃的原因。

一些学者也提出，农业生产土地规模化给较复杂的组织方式提供了条件。但是，农业粮食种植和其他农产品生产的劳动生产率比工商业要低得多，净产出比率也微小。因而，种植农场应当以家庭经营或者民营农业公司为宜，以专业化协作和其他合作服务形成农业生产力。国有和集体农场和仓储虽然有其优势，但体制成本很高，极易发生内部人控制和道德风险转嫁，存在不同程度的假报库存、贪污挪用、盗卖粮食和骗补套利问题，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_52676

